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工作报告

本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工作报告。本组织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印章：

(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由本人手签，不接受电子签章等其他非手签格式)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上一年度年报年检情况

（二）评估情况

（三）行政处罚情况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三）监事(监事会)情况

（四）理事会召开情况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六）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七）党组织建设情况

（八）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九）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公益事业收支情况

（一）捐赠收入情况

（二）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三）大额捐赠情况

（四）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五）支出情况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七）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九) 慈善信托情况

1、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十) 重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二) 业务活动表

(三) 现金流量表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七) 预收账款及客户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三) 委托投资情况

(四) 其他投资情况

七、信息公开情况

八、监事意见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000MJK850473Q		
宗旨	致力公益慈善事业，倡导企业公民责任，传播人人参与的公益文化, 搭建公信透明的公益平台，促进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推动社会和谐进步。		
业务范围	开展安老扶孤、助学助医、助残救灾、赈灾济困、环境保护等社会公益慈善活动。		
业务主管单位	广东省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		
登记成立时间	2017-05-11	原始基金(开办资金)	200万元
是否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17-05-11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无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时间	无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11号502之一室		
电子邮箱	jitianxingzheng@zhongyonggroup.com.cn	传真	无
邮政编码	510, 403	网址	无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永昌		在本组织担任的职务	理事长（会长）
	联系电话	18, 902, 266, 115			其他(无)
	登记许可时间	2026-03-13			
秘书长	姓名	汤玉婷		固定电话	无
	联系电话	18, 902, 273, 401		电子邮箱	jituanxingzheng@zhongyonggroup.com.cn
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郭佳丽		固定电话	无
	手机号码	13, 251, 657, 351		电子邮箱	jituanxingzheng@zhongyonggroup.com.cn
新闻发言人	姓名	汤玉婷		固定电话	无
	手机号码	18, 902, 273, 401		电子邮箱	jituanxingzheng@zhongyonggroup.com.cn
理事人数	5			监事人数	1
负责人数	3			专职工作人员数	1
工作人员总数	6			中共党员人数	3
大学专科及以下人数	1			大学本科及以上人数	5
35岁及以下人数	1			36岁至45岁人数	3
46岁至55岁人数	1			56岁及以上人数	1
举办刊物情况	未举办刊物				
税收优惠资格	是否取得 (资格已过期的, 填“否”)	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	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	批准文件名称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否	2018-05-24	2018-05-24至2021-05-23	粤财法[2018]17号关于公布2017、2018年广东省省级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名单的通知	[2018]17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否	2018-05-25	2018-05-25至2023-05-24	粤财法[2018]18号关于公布广东省第十二批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的名单的通知	[2018]18
其他:	否		至		

说明:

1、“理事人数”: 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本组织理事的人数。

2、“监事人数”: 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监事的人数。

- 3、“负责人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担任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人数之和。
- 4、“专职工作人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人员、与本组织签订聘用合同人员、发起人或业务主管单位委派至本组织工作的人员和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理事。
- 5、“工作人员总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理事、监事、专职工作人员和其他兼职工作人员人数总和。
- 6、“中共党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 7、“主办刊物情况”：填写作为主办单位的公开发行与非公开发行刊物具体名称。
- 8、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民政部门公布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文件名称全称；“批准文号”：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202X年第XX号”格式填写。
- 9、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部门公布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文件名全称；“批准文号”：按照“XXXX〔202X〕XX号”格式填写。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上一年度年检年报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是否发放了2025年度责令整改通知书, 改进建议书	是, 发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问题描述: 2025年3月27日, 基金会收到广东省民政厅的《社会组织整改通知书》, 指出基金会未依法报送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 提出整改意见。理事会在收到《社会组织整改通知书》后, 立即组织召开理事会会议, 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整改措施: 理事会提出整改措施如下: 1. 依法依规, 在2025年3月31日前报送2024年的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2. 由秘书长组织全体理事会成员, 基金会工作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进一步完善基金会法人治理结构。理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以上整改措施。3. 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我会秘书长于2025年3月理事会召开后, 组织全体理事会成员认真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广东省民政厅关于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的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学习过程中, 各理事会成员深刻认识到, 基金会年报年检工作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4. 按时报送2024年度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 我会高度重视2024年度年报年检工作, 已于2025年3月28日将2024年度报告、财务会计报告经由法定代表人、监事审定并签名, 加盖基金会公章后在广东省社会组织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上传报送。	
整改措施完成情况: 目前各项整改措施已全面落实: 一是于2025年3月28日完成2024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会计报告通过广东省社会组织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成功报送; 二是由秘书长组织全体理事及工作人员于3月集中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深刻认识到年报工作的重要性; 三是结合学习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强化内部监督与规范运作。今后我会将严格遵守规定, 按时保质完成年报报送, 不断提升规范化水平。	

(二) 评估情况

1、是否参加评估	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		
2、已通过评估, 评估等级为	1A	有效期	自2022-09-29至2027-09-29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本组织近三年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是) 。				
如选 “是”, 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的种类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1	警告	广东省民政厅	2025-05-15	未依法报送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
2				
3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 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	2025-11-21		
章程规定的理事每届任期	5年		
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	2025-11-21至2030-11-20		
是否到换届时间	否	是否按时换届	是
未按时换届原因			

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

2、“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根据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和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自动计算。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任期止期为从起期后推至章程规定的每届任期届满时间，如：本届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章程规定理事每届任期为5年，则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至2027年11月6日。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许碧爽	女	1974-05-02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长	第(1)届(22)次	2017-05-11	2017-05-11	自：2017-05-11 至：2025-11-21	0	无	否	否
2	陈泽辉	男	1962-11-15	群众	中国	副理事长	第(1)届(22)次	2017-05-11	2017-05-11	自：2017-05-11 至：2025-11-21	0	无	否	否
3	刘理翰	男	1995-06-16	群众	中国	秘书长	第(1)届(5)次	2024-09-09	2024-09-09	自：2024-09-09 至：2025-11-21	0	无	否	否
4	林锡波	男	1967-02-27	群众	中国	理事	第(1)届(22)次	2017-05-11	2017-05-11	自：2017-05-11 至：2025-11-21	0	无	否	否
5	吴卓娇	女	1973-05-03	群众	中国	理事	第(1)届(22)次	2017-05-11	2017-05-11	自：2017-05-11 至：2025-11-21	0	无	否	否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李永昌	男	1984-05-02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长	第(2)届(1)次	2025-11-21至2030-11-20	2025-11-21至2030-11-20	自: 2025-11-21至: 2030-11-20	0	无	否	否
2	郭诗瑛	女	1972-02-27	群众	中国	副理事长	第(2)届(1)次	2025-11-21至2030-11-20	2025-11-21至2030-11-20	自: 2025-11-21至: 2030-11-20	0	无	否	否
3	汤玉婷	女	1986-01-16	群众	中国	秘书长	第(2)届(1)次	2025-11-21至2030-11-20	2025-11-21至2030-11-20	自: 2025-11-21至: 2030-11-20	1378.53	专职人员任职	否	否
4	陈依	女	1992-11-08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	第(2)届(1)次	2025-11-21至2030-11-20	2025-11-21至2030-11-20	自: 2025-11-21至: 2030-11-20	0	无	否	否
5	刘畅	男	1989-05-01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	第(2)届(1)次	2025-11-21至2030-11-20	2025-11-21至2030-11-20	自: 2025-11-21至: 2030-11-20	0	无	否	否

说明:

-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 3、“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构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三) 监事 (监事会) 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李子苗	男	1964-09-10	群众	中国	第(1)届(22)次,第(2)届(1)次	2017-05-11	自: 2017-05-11 至: 2030-11-20	0	无	否	否
2								自: 至:				
3								自: 至:				
4								自: 至:				
5								自: 至:				

是否成立监事会: (否)

说明: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任职起止时间、领取报酬和补贴情况、是否为党政机关干部等栏目填写要求与“(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相关要求一致。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4)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1）届（20）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3:30
会议地点	基金会会议室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落实《社会组织整改通知书》要求及加强依法合规工作
党组织书记是否 列席	否
出席理事名单	许碧爽、陈泽辉、林锡波、吴卓娇、刘理翰
出席理事人数	5
未出席理事名单	
未出席理事人数	
出席监事名单	
未出席监事名单	李子苗
会议决议	1. 我会于2025年3月27日收到广东省民政厅送达的《《社会组织整改通知书》》（粤民社整改(2025)3号），特此召开本次理事会。 2. 我会未于2024年3月31日前依法报送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后续希望在2024年9月补充提交上传年报信息，因系统关闭，无法补交。我会将依法依规，在2025年3月31日前报送2024年的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 3. 秘书长组织理事会成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进一步完善基金会法人治理结构。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1）届（21）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0:00
会议地点	基金会办公室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1. 审议《《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理事会换届选举办法》》 2. 审议成立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 3. 审议成立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选举监督委员会； 4. 审议决定开展换届审计的工作 5. 审议《《医疗物资设备捐赠至广州医科大学项目》》 6. 审议提名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和监事人选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否
出席理事名单	许碧爽、陈泽辉、林锡波、吴卓娇、刘理翰
出席理事人数	5
未出席理事名单	
未出席理事人数	
出席监事名单	李子苗
未出席监事名单	
会议决议	（一）决议全票通过《《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理事会换届选举办法》》。（二）决议成立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组成：组长:许碧爽(理事长) 副组长:刘理翰(秘书长) 成员:陈泽辉(副理事长)等共3人职责:统筹换届筹备工作，包括候选人提名、材料审核、会议组织等，确保换届程序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章程规定。（三）决议成立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选举监督委员会组成：主任:吴卓娇(第一届理事) 成员:罗轶之(志愿者代表)、温少毅(志愿者代表) 职责:监督选举过程合法性，核查选票及计票结果。受理换届期间投诉并公示监督结果。（四）决议开展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换届审计的工作（五）决议通过《《医疗物资设备捐赠至广州医科大学项目》》（六）决议通过李永昌、郭诗瑛、汤玉婷、陈依、刘畅成为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决议通过提名李子苗成为第二届监事候选人。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1) 届 (22) 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3:30
会议地点	基金会办公室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1. 听取和审议基金会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和监事报告；2. 审议许碧爽、陈泽辉、林锡波、吴卓娇、刘理翰卸任第一届理事会成员；3. 选举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成员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否
出席理事名单	许碧爽、陈泽辉、林锡波、吴卓娇、刘理翰
出席理事人数	5
未出席理事名单	
未出席理事人数	
出席监事名单	李子苗
未出席监事名单	
会议决议	1. 决议通过《《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决议通过《《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财务工作报告》》，决议通过《《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监事报告》》 2. 决议通过许碧爽卸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长；决议通过刘理翰卸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兼秘书长；决议通过林锡波、吴卓娇、陈泽辉卸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3. 决议通过选举李永昌、郭诗瑛、汤玉婷、陈依、刘畅成为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成员。 4. 决议通过选举李子苗成为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监事。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2）届（1）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15:00
会议地点	基金会办公室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1. 选举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副理事长和 秘书长；2. 审议聘任荣誉理事 3. 审议第二届理事会工作规划(2025-2030) 4. 审议《《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章程》》修订 5. 审议荣誉理事向基金会大额捐赠的事项 6. 理事会就2026年度基金会工作计划展开讨论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否
出席理事名单	李永昌、郭诗瑛、汤玉婷、刘畅、陈依
出席理事人数	5
未出席理事名单	
未出席理事人数	
出席监事名单	李子苗
未出席监事名单	
会议决议	1. 经理事会投票选举，确定李永昌担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郭诗瑛担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副理事长，汤玉婷担任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兼秘书长；2. 经理事会审议，决定聘任邱小泮、洪晓东、谢晓鹏、林常青为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荣誉理事。 3. 经理事会审议，通过第二届理事会工作规划(2025-2030)；4. 经理事会审议，通过《《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章程》》修订案；5. 经理事会审议，通过荣誉理事向基金会大额捐赠的事项；6. 经理事会审议后，通过了2026年度基金会工作计划。在现有项目框架基础上，将项目覆盖范围扩展至更多地区，计划致力于帮助贫困学生和支持优秀学生，试点推出大学助学基金孵化计划。此举旨在显著提升中庸基金会的公众认知度和社会影响力。
表决方式	举手
备注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方式	是否有本组织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是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
1	汤玉婷	女	群众	1986-01-16	本科毕业	秘书处	秘书长	自2025-11-21至 2030-11-20	签订劳动合同	是	是
2											
3											
4											
5											
6											
7											
专职工作人员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薪酬和补贴总额：1378.53元							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合计：1378.53 元				
专职工作人员年平均年工资：16542.36 (人民币元)							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合计：(0) 元				

说明：

- 1、名单包括所有当年在本组织专职工作的理事和内设机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等执行机构工作人员，包括当年新入（任）职、年末已离职（离任）人员等。劳务派遣人员不属于专职工作人员。
- 2、“任职期间”：填写从开始在本组织任职的时间至本年度末。如在本年度中离职，则止期填写离职时间。填写格式为XXXX年XX月至XXXX年XX月。
- 3、“任职方式”：可选择签订劳动合同、签订聘用合同、委派任职。
- 4、“领取薪酬和补贴总额”：根据列支科目分别填写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和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不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人员，此项填0。
- 5、专职工作人员的年平均工资=（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薪酬和补贴金额之和/各月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人数之和）*12个月。

(六)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有		
专项基金、分支 (代表)机构、持有 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 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管理制度		无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无		
	内设机构制度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办公室（秘书处）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办公室（秘书处）
人事薪酬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有		
	薪酬管理制度		有		
	培训制度		有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管理制度	有	志愿者数		0
财务和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有			
	资产管理制度	有			
	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人民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利雅湾支行		44, 050, 146, 004, 100, 000, 300		
	招商银行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120, 920, 835, 110, 201		
	外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外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是否持有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是否专 职
	吴桂珊	出纳	否	无	否
	林晓雪	会计	否	无	否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 度	有		
其他管理制度		档案管理办法、监事制度、内部管理制度、新闻发言人制度			

(七) 党组织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党组织		否							
是否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并报业务主管单位或党建领导机关审查,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已纳入章程,审核中		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					
基本情况	党组织名称				党组织类型				
	上级党组织名称				党员总人数		0人		
	党组织书记姓名				在本组织中所任职务				
	本年度党组织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情况								
	本年度党组织书记参与内部治理情况								
	党建工作联系人	姓名		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			手机号码		
活动情况	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	是		活动经费数额		元/年		活动经费来源	
	组织生活开展次数	党员大会		支委会		党小组会		党课	
		0次		0次		0次		0次	
群团组织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0次					

说明:

1、按照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等规定，社会组织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正式党员不足三人的单位，应当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成立联合党支部。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由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明确党建联络员或者建立工青妇组织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支部。

2、联合党支部：在是否建立党支部填写“是”，在党支部类型选择联合党支部。

3、“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填写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时章程的核准文号。

4、“党员人数”：填写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5、“活动经费来源”应填写内容为：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多种情况以“、”隔开。

(九)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专项基金应当作为分支机构管理)

1、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分支机构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代表机构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内设机构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2							
3							
4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本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否终止
1							
2							
3							
4							

说明：

- 1、专项基金情况：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3、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4、代表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5、内设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负责人	机构住所
1			
2			
3			
4			
5			
6			
7			
8			
9			
10			

四、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 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捐赠收入	20,000	2,242,477.77	2,262,477.77
1. 来自境内的捐赠收入	20,000	2,242,477.77	2,262,477.77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	2,018,746	2,018,746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0,000	223,731.77	243,731.77
2. 来自境外的捐赠	0	0	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

(二) 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通过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0	0	0
其中：合作开展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0	0	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0	0	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	0	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	0	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

(三) 大额捐赠收入

主要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邱少雄		2,018,746	用于基金会开展公益慈善项目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96,695.77	用于基金会开展公益慈善项目
合计			

说明：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本组织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或者500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四) 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1. 接受境外捐赠情况

[illegible]

2. 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情况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合作主要内容、合作方式、涉及资金规模和合作期限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是否签订书面合作协议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3. 邀请境外组织(人员)来访

境外组织(人 员)名称	来访目的、 时间、地 点、行程和 访问单位	是否召开理 事会研究审 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 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 事前备案和事后报 告

4. 出国(境)开展业务活动

涉及国家(地区)	事项	时间、地点、行程、参与人员和合作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五) 支出情况**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末净资产	18,326.03	
本年度总支出	254,207.68	
其中：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包括捐赠项目成本和政府补助支出)	243,731.77	
本年度提供服务成本	0	
本年度商品销售成本	0	
本年度其他业务活动支出(包含税金及附加等)	0	
本年度管理费用	9,658.53	
本年度筹资费用	0	
本年度其他费用	817.38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1329.98%	1384.05%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3.8%	

说明：

1、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管理费用应该包括本组织负责项目管理的工作人员和本组织负责综合管理、财务管理、筹资管理、宣传传播管理的工作人员工资性支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其他福利性支出。

2、“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填写捐赠项目成本和政府补助支出合计，应与“(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中项目总支出相等。

3、“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比例(占前三年上年总收入平均数的比例)”、“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是由填报系统根据慈善组织提交的年报历史数据自动计算，如果系统中未包含相关数据则无法计算，可在“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进行说明，提交自行测算数据。

4、如果“管理费用”小于0，请在“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说明问题原因。

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2)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243731.77)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中庸同心·暖阳行动河内村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2025-10-01至2025-11-30					
是否为公募项目：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10) 户	(1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揭西县金和镇河内村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20,000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0.88%	
项目支出：	人民币20,000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7.87%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资助					
服务对象：揭西县金和镇河内村困难群体					
服务领域：济困					
服务地区：广东省					
项目介绍：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发起的“中庸同心·暖阳行动”河内村项目，针对揭西县金和镇河内村人口老龄化、部分群众因病因残致贫等实际困难，通过规范的“申请-评议-公示”流程，精准筛选并资助了10名低保、残疾、孤寡老人等特困村民，每人发放2000元一次性救助金。项目资金切实缓解了受助家庭的经济压力，弘扬了社区互助精神，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本项目由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发起并统筹管理，项目资金由西藏派鑫贸易有限公司全额捐赠。具体执行层面，基金会与河内村村委紧密协作，联合党员代表、村民代表共同组成评议监督小组，确保了项目在本地的落地与监督。 本项目直接为10户身处困境的低保、残疾、孤寡老人等家庭提供了急需的经济援助，有效缓解了他们在医疗支出和基本生活方面的紧迫压力，送上了实实在在的温暖与支持。整个执行过程公开透明，不仅切实帮助了最需要关爱的群体，也增强了社区凝聚力和互助精神，获得了村民的广泛认可，为探索可持续的乡村精准帮扶模式提供了良好实践。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 (2) 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 (243731.77)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2、

项目名称：“中庸育才·医教助学”广州医科大学项目					
项目开展年限：2025-09-01至2026-02-28					
是否为公募项目：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1,100) 户	(1,10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州医科大学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223,731.77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9.89%
项目支出：		人民币223,731.77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88.02%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资助					
服务对象：广州医科大学学生					
服务领域：其他					
服务地区：广东省					
项目介绍：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接收来自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康纽贸易有限公司两家爱心企业的一批专业医疗耗材，捐赠物资总计约150箱，市场价值223,731.77万元，捐赠应用于广州医科大学教学、实训与学生自主练习，补充教学资源，助力提升医学生临床实践技能，传递社会关怀与公益价值。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本项目由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作为发起方与项目管理方，负责整体统筹、协调与监督。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康纽贸易有限公司作为爱心捐赠方，提供全部医疗物资。广州医科大学作为核心合作方与受赠方，负责物资的接收、管理并确保其全部投入医学模拟教学使用。三方通过协议明确权责，形成了高效协同的执行主体。本项目成效显著，全面达成预设目标。一是精准实现了资源转化，将市场价值22.37万元的医疗耗材安全、合规地捐赠并投入教学体系，直接缓解了学校高消耗教学材料的预算压力。二是教学支持效果突出，所捐赠物资有效扩充了教学库存，支持了学生高频次的实操训练，显著提升了其临床技能熟练度与岗位适应能力。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2025本年度共备案募捐方案0个，其中涉及互联网募捐0个，线下异地募捐0个。

本年度公开募捐方案备案编号	公开募捐活动名称	该募捐活动对应的公开募捐收入	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	公开募捐合作方	募捐支持项目	募捐支持项目执行方

说明：“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应当包括募捐活动收入已执行金额和执行进度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 元	
	受益人	（ ） 户	（ ） 人
	项目受益地点		
	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简述：		

(七)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其他费用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 织资助给受益人的 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 实施慈善项目发生 的人员报酬，志愿 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 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 的差旅、物流、交 通、会议、培训、审 计、评估等费用			
1	“中庸育才·医教助 学” 广州医科大学项 目	223731.77	223731.77	0	0	0		0	223731.77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23731.77	223731.77	0	0	0		0	223731.77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 当年该项目的捐赠收入占本组织当年捐赠总收入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2) 当年该项目的支出占本组织当年慈善活动总支出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3) 项目持续时间在三年以上的（包括三年）。

(八)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本组织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中庸育才·医教助学”广州医科大学项目	广州医科大学	223731.77	88.02%	所捐赠医疗耗材物资用于用于广州医科大学医学模拟教育中心日常教学和科研使用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23731.77	88.02%	

说明：本组织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九) 慈善信托情况

2025 年共参与 (0) 单慈善信托。其中, 本慈善组织作为委托人运营 (0) 单慈善信托, 作为受托人设立 (0) 单慈善信托。

1、本组织作为受委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目的	委托人	共同受托人 (如有)	监察人 (如有)	受益人选择方式	合同规模	信托财产类型
1								
2								
3								
4								
5								
6								
7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上年末信托财产规模	本年度保值增值收益	本年度新增委托规模	本年度慈善信托性支出	本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本年末信托财产实际规模
1							
2							
3							
4							
5							
6							
7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有/无此情况：(无)

慈善信托 名称	慈善信托 期限	慈善信托 目的	其他委托人 (如有)	受托人 (如有多个 分别列出)	监察人 (如有)	合同规模	本年度拨 付给该慈 善信托的 财产规模	累计拨付 给该慈善 信托的财 产总规模	该慈善信 托本年度 收入	该慈善信 托本年度 支出	年底信托 财产实际 规模

说明：如有慈善信托，应在“慈善中国”平台予以信息公开。

(十) 重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名称	与本组织的关系
广州市中庸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主要捐赠人,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广州市中庸贸易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主要捐赠人,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广州市宏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主要捐赠人,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广州市中庸房地产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主要捐赠人,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说明:

- 1、重要关联方包括: 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关键) 管理人员、被投资方以及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重要关联方名称。
- 2、“与本组织的关系”包括: (1) 发起人; (2) 主要捐赠人; (3) 关键管理人员; (4) 投资的被投资方; (5)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6)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7)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8)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9)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勾选“与本组织的关系”。
- 3、主要捐赠人包括: 注册资金捐赠人、办公场所捐赠人、年度累计捐赠额超过慈善组织年度捐赠收入百分之五或者对慈善组织年度捐赠超过人民币五百万元的捐赠单位、个人。
- 4、关键管理人员一般包括: 本组织负责人、理事、监事、分支(代表) 机构负责人、专项基金负责人、内设机构负责人等。
- 5、理事来源单位、监事来源单位均应作为重要关联方填列。

2、接受重要关联方捐赠

*有/无此情况： (有)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接受现金捐赠	接受非现金捐赠
广州市中庸集团有限公司	0	0
广州市中庸贸易有限公司	0	0
广州市宏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	0
广州市中庸房地产有限公司	0	0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0	196695.77
合计	0	196695.77

4、对重要关联方共同投资

*有/无此情况：(无)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共同投资形式和金额				
	共同投资形式 (股权投资或委托投资)	被投资或受托单位名称	被投资方企业类型（民营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有限合伙企业等）或投资产品类型	共同投资期限（起止日期）	本组织投资金额
广州市中庸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州市中庸贸易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州市宏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州市中庸房地产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5、委托重要关联方开展投资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委托投资产品名称	委托投资期限(起)	委托投资期限(止)	委托投资金额
广州市中庸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广州市中庸贸易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广州市宏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广州市中庸房地产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6、与重要关联方发生交易

*有/无此情况： (无)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市中庸集团有限公司	0	0	0	0
广州市中庸贸易有限公司	0	0	0	0
广州市宏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0
广州市中庸房地产有限公司	0	0	0	0
广东俊豪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8、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合计				

9、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合计				

10、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计				
其他应付款：				
合计				

11、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合计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326.03	6,994.89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0
应收款项	3	0	873.18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0
存货	8	0	2,018,746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8,326.03	2,026,614.07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0	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	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	0
固定资产原价	31	0	0				
减：累计折旧	32	0	0	受托代理负 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0	0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0	0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0	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 产	101	18,326.03	2,026,614.07
受托代理资 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0	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18,326.03	2,026,614.07
资产总计	60	18,326.03	2,026,614.07	负债和净资产 总计	120	18,326.03	2,026,614.07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款收入	1	0	0	0	2,262,477.77	0	2,262,477.77
会费收入	2	0	0	0	0	0	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	0	0	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	0	0	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13.51	0	13.51	17.95	0	17.95
收入合计	11	13.51	0	13.51	2,262,495.72	0	2,262,495.72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9,912	0	9,912	243,731.77	0	243,731.77
其中：							
捐款项目成本		0	0	0	243,731.77	0	243,731.77
提供服务成本		9,912	0	9,912	0	0	0
商品销售成本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支出		0	0	0	0	0	0
税金及附加		0	0	0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二）管理费用	21	4,328.59	0	4,328.59	9,658.53	0	9,658.53
（三）筹资费用	24	379.09	0	379.09	0	0	0
（四）其他费用	28	1,571.81	0	1,571.81	817.38	0	817.38
费用合计	35	16,191.49	0	16,191.49	254,207.68	0	254,207.6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	0	0	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6,177.98	0	-16,177.98	2,008,288.04	0	2,008,288.04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中庸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95
现金流入小计	13	20,017.9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251.7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9,097.3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0
现金流出小计	23	31,349.0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133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1331.14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其他应收款：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合计	0	0%	0	0%	——	——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比例		
1	无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0	0%	0	0%	——	——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合计	0	0	0	0	

(七) 预收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合计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购买的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期限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1						
2						
3						
4						
5						
合计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与本组织宗旨 业务关系	被投资实体 注册资金	认缴 注册资金	本组织 出资额	持股 比例	出资额占 本组织总资产 的比例
1										
2										
3										
4										
序号	股权取得时间	股权取得方式	控制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股份 数	期初市值 (估 值)	本期股份 增、减情况	期末市值 (估 值)	期间分红情况 及红利金额	
1										
2										
3										
4										

说明:

-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 2、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组织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 3、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 - 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 委托私募基金管理机构投资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受托机构	受托人是否 有资质 在中国境 内从事投 资管理业 务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投资方向	风控措施	资产配置 方式及比 例	投资期限	收益确定 方式	当年实际 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 收回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说明:

- 1、“投资方向”根据受托机构投资的方向大类填写。不能委托商业银行向企业、个人提供借款。
- 2、“风控措施”填写本组织与受托机构签订协议时是否对投资风险管理有约定（投资活动中止、终止或者退出机制、违规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等）；或者是否制定资产保值增值管理办法。
- 3、“资产配置方式及比例”按照投资方向的大类，每个类别占比填写。

--

七、信息公开情况 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有/无此情况：（有）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是
财务会计报告	是
经民政部门核准的章程	是
信息公开制度	是
项目管理制度	是
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是
理事会成员信息	是
监事(会)成员信息	是
执行机构成员信息	否
下设机构信息	否
重要关联方信息	是
关联交易行为	是
重大资产变动	是
重大投资	是
重大交易及资金往来	是
慈善项目情况(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是
慈善信托情况	否

八、监事意见

监事姓名	李子苗		
意见	无保留意见		
签名		日期	2026-03-23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 说明：
- 1、签名由监事本人手签；
 - 2、须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广东省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
审查意见：

经办人：

(印鉴)

年 月 日

说明：
1、本页系统上不填，打印纸质的时候需将本页报送业务主管单位签字盖章后上传至首页；
2、业务主管单位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十一、2025年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否），本年度开展了（0）项援藏援疆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 户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 市 () 县	
	项目类别（多选）		
	项目内容简述：		

十二、2025年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情况

(一) 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 户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 市 () 县	
	项目类别 (多选)		
	项目内容：		
	效果简述：		

(二) 其中：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社联百村——助力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 户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 市 () 县	
	项目类别（多选）		
	项目内容：		
	效果简述：		

十三、2025年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情况

2025年度是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0) 户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 市 () 县	
	项目类别（多选）		
	项目内容：		
	效果简述：		

备注：东西部协作指:支持四川、内蒙古、广西、重新、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等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具体名单为2022年8月27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国家乡村振兴局发布《关于公布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的通知》中公布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开展结对帮扶，务实推进产业、劳务、消费、科技、携手促振兴等方面协作，增强协作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帮助提升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和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十四、2025年度开展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情况

(一) 是否开展助力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无)

序号	相关事项	进展情况	
1	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岗位数量	0个（岗位）
		实际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0（人）
2	设立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0个（岗位）
		实际招收就业见习高校毕业生数量	0（人）
3	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数量	0（场次）	

(二) 招聘2025年高校毕业生是否享受补贴政策：（否）

序号	补贴类型或发放部门	补贴金额（元/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十五、2025年度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情况

(一) 评比表彰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二) 创建示范活动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三) 达标活动

*有/无此情况: (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